

华南理工大学物理与光电学院

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

(2026 年修订稿)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促进研究生教育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华南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资助体系改革实施办法(试行)》、《华南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校长奖学金、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办法(试行)》、《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人才培养和学科发展需求以及我院实际，特制订本细则。

一、组织与实施机构

学院成立“研究生奖助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下设“研究生奖助专家评审小组”(以下简称“评审小组”)和“研究生奖助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

1. 研究生奖助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组 长: 院长、学院党委书记

成 员: 主管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副院长、主管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

职 责: 主要负责指导和实施我院研究生奖学金的名额分配、评定细则的制定与修改、组织申请和评审工作, 并接受学生在评选工作中的申诉和投诉等, 并对相关问题进行决

策。

2. 研究生奖助专家评审小组（以下简称“评审小组”）组成：

组 长：主管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副院长

成 员：学院领导、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以及学院领导小组委派的专家。

职 责：负责学院奖助学金评审工作中的申请人科学研究成果以及答辩表现部分。

3. 研究生奖助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组成：

组 长：主管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的副书记

成 员：学院主管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副院长、辅导员、研究生教务员、导师代表和学生代表等组成。

职 责：负责学院研究生奖助学金的申请组织、评审工作，并受理学生在评选工作中的申诉和投诉等。

二、奖项种类和参评对象

1. 奖项种类

国家奖学金、校长奖学金、社会捐赠奖学金等奖助学金。

2. 参评对象

（1）具有我校物理与光电学院学籍，并纳入国家招生计划、人事档案转入学校、不享受工资待遇的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

（2）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和提前攻读博士研究生参与

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的相关规定以研究生院最后发文为准。

三、评选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学习勤奋、成绩优良，本学年度课程(学位课和非学位课)考试全部及格；积极参与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活动；
5.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能参加奖学金和荣誉奖励的评定：

(1) 参评学年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校规校纪而受到警告以上(含警告)处分或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者；

(2) 本学年度课程考试有一门以上(含一门)不及格者，或被跟踪培养者；

(3) 在奖学金评定过程中，行为不端，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实行“一票否决”；此外，个人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对于通过弄虚作假而获取的奖助学金，一经查实，将如数追回并予以相应的纪律处分；

(4) 未按国家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学校计划生育规定，及时办理有关手续而怀孕休学者；

(5) 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在学制期限内，因国家和学校公派出国留学或校际交流在境外学习的研究生除外）或保留学籍者。

(6) 未完成缴费注册手续者；

(7) 拒绝参加学校要求的社会实践者。

(8) 延期毕业者；

(9) 导师不同意参评者；

(10) 本人不提出参评申请者；

已获得奖学金的，如发现有上述情况者，将撤销其奖学金获奖资格，并收回获奖证书和奖学金。

四、评选流程

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按照“学生申请、导师评价、学院评选、学校审定”的程序进行。我院评选过程如下：

1. 信息公布。学院公布研究生奖学金评选通知、评选办法、评审细则、名额分配和领导小组、评审小组、工作小组名单等相关信息。

2. 学生申请。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均可申请相关奖学金。以参评者本次参评真实有效的学习成绩、科研成果（为所申请奖学金的相应学位阶段的成果）、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评定。申请人按要求填写、提交申报材料，并在规定提交时间

内提交到学院工作小组。

3. 学院初评。申请人学业成绩由教务员核算并导出；社会服务及贡献由辅导员整理公示，科研成果由工作小组审核后公示。专家评审小组对申请人的综合情况进行审查后，确定不多于学院获奖名额 2 倍数量的申请人参与复评环节。

4. 学院复评。专家评审小组组织复评，评委人数为 5—9 名单数。复评以答辩的方式进行，申请人需以 PPT 的形式进行汇报（包括但不限于学业成绩、科研成果及其他方面，汇报 PPT 视同申报材料）并回答评委的提问。评委对申请人科学研究成果以及现场表现评分，取平均分作为科研成果及现场表现（B）成绩。工作小组依据评分标准计算总分，按申请人的总分从高到低，确定获奖学生名单。

5. 名单公示。学院领导小组讨论确定获奖名单后，对本单位获奖学生名单进行 5 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提交学校。学校对各院（系）上报的全校获奖学生名单进行 5 天的公示，并经学校评审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报送给上级主管部门审核确定最终获奖名单。

五、评选依据

奖学金的评审，根据申请人的学习成绩、科研成果和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研究生可多次参评奖学金，但已获奖所用成果不可重复申报使用。同一年度不同类奖学金不可兼得，有明确规定可兼得的奖学金按照规定执行（如“何

镜堂科技创新奖”)。无特别规定的，所有评奖成果的有效期
截止时间为评选当年的 8 月 31 日。

六、评定标准

1. 成果材料要求

	填报及支撑材料要求 (页面端正、字迹清晰)
学术论文或专利 有效性要求	1. 必须与申请人所研究课题相关。 2. 署各单位及通讯单位必须是华南理工大学物理与光电学院。 3. 必须在硕士或博士研究生入学后（严济慈英才班在本学院继续攻读研究生的，自收到拟录取通知后）发表见刊，且未曾在获得的奖学金评审中使用过；论文以发表见刊日期为认定时间，专利的审批阶段发生变化的可作为未用成果提交，但须明确说明。所提交成果材料均需要导师审核签字。 4. 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的文章或专利，学生按第一作者计，共同第一作者由通讯作者充分考虑共同第一作者的贡献度并作出书面说明。 5. 硕士研究生撰写的综述性论文不能参加评奖。
学术论文 形式要求	1. 正式发表的论文首页（论文需见刊，毕业年级学生有期刊录用证明即可，需提交附件 3：物理与光电学院研究生论文录用通知使用声明）。 2. 期刊封面及目录（部分电子期刊无，则不用提交。请标注出申报论文）。 3. 含有论文作者信息的页面。

	4. 华南理工大学图书馆开具的论文信息检索证明。 (以上文件需合成一个 PDF 文件提交)。
专利 形式要求	需要提供初审合格通知书、进入实质审查阶段通知书等纸质版材料,“网络查询的法律状态”不作为依据。 提供专利受理通知书、请求书、授权证书等复印件,华南理工大学为第一单位。提供材料需用红色签字笔圈出以下信息: ①第一单位、②自己名字,导师名字、③时间。材料如没有包含以上三个信息则材料不符合要求视为无效材料。
科研项目	需上交科研情况表,注明参加项目名称、起止时间、项目级别、具体承担的工作内容、项目组排名等详细情况;主研项目需导师签字。 (1)主持科研项目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须至少提供相关网站公示通知截图、网址及获批项目的名单、并在名单中用红色签字笔圈出本人姓名。 (2)主研科研项目,需上交科研情况表、计划书等材料,注明参加项目名称、起止时间、项目级别、具体承担的工作内容、项目组排名等详细情况;主研项目需导师签字。
教材或专著	参与专著或教材编写:①要求正式出版,有 ISBN 号 ②著作或教材中须有文字明确说明参与了研究编写;若无明确说明,须由该书的主编出具编写说明,列明所编写的章节(字数),并亲笔签名。
荣誉和获奖	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在评审结束后返还)
所有的申请材料,需经导师审核后签字认可。	
未列出情况以及特殊情况,请自行说明,并由工作小组审核,领导小组认定。	

2. 评分标准

硕士生总分=学业成绩(A)*15%+科研成果及现场表现(B)

*70%+操行及综合素养 (C) *15% (百分制,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博士生总分=学业成绩(A)*10%+科研成果及现场表现(B)*80%+操行及综合素养(C)*10% (百分制,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1) 学业成绩 (A):

学业成绩 (A)

= 研究生培养计划内成绩单课程的加权平均分
所有课程均按照研究生首次考试取得的课程成绩计算。

(2) 科学研究成果以及现场表现 (B):

评委将依据答辩学生的科学研究成果以及现场表现进行综合评价, 取算术平均分。

(3) 操行及综合素养 (C):

德育成绩积分 C 计算公式如下:

$$C = C1 + C2$$

(一) 德育基础分 C1

C1=20 分

根据学生日常表现、参与学院公共事务和社会服务等情况综合赋分。

(二) 品德操行加分 C2

1. 荣誉加分 (累计限最高分不超过 40 分)

(1) 个人荣誉项

荣誉级别	加分
国家级 (大学生年度人物、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等)	15

省级（大学生年度人物、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等）	12
学校级（优秀党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学生会组织骨干等）	7
学校级（优秀共青团员）	5
院（系）级（优秀党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等）	4
省级各类积极分子	4
学校各类积极分子	3
院（系）各类积极分子	2

（2）集体荣誉项

荣誉级别	加分		
	主要负责人	其他负责人	一般成员
全国先进党、团支部、班集体、研究生会	12	10	8
全省先进党、团支部、班集体、研究生会	9	7	6
学校先进党、团支部、班集体、研究生会	6	5	4
院（系）先进党、团支部、班集体、研究生会	5	4	3

注：

① 同一项获不同级别荣誉的只计最高分项；

② 集体荣誉项，同一类型的多项荣誉只按一项最高分计算，不累计加分。

个人荣誉项不限制；

③ 没有明显区分负责人与一般成员的集体荣誉项全部按照一般成员加分。

2. 参加学校或学院认可的校内外学术竞赛、文体竞赛及其他竞赛活动获奖者，按如下标准加分（累计限最高分不超过 40 分），具体竞赛目录见附件 4。

（1）个人项目

获奖 加分 级别	第 1 名(等)	第 2 名(等)	第 3、4 名(等)	第 5~8 名(等)
国家级	12	10	8	6
省市级	10	8	6	4
学校级	6	4	3	2

(2) 集体项目

	第 1 名(等)		第 2 名(等)		第 3、4 名(等)	
	负责人	普通成员	负责人	普通成员	负责人	普通成员
国家级	12	10	10	6	6	4
省市级	10	6	6	4	4	2
学校级	6	4	4	3	3	2

注：

① 三大赛（挑战杯、互联网+、创青春）的获奖者按下表加分；

竞赛级别	获奖等级	加分		
		第一成员	第二~三成员	第四~五成员
国家级	第 1 名（一等）	30	25	20
	第 2 名（二等）	25	20	15
	第 3 名（三等）	20	15	10
省级	第 1 名（一等）	25	20	15
	第 2 名（二等）	20	15	10
	第 3 名（三等）	15	10	5

② 协会、研究会、学会等颁发的奖项级别降一级加分；

③ 同一项目参加不同级别竞赛只按最高标准加分，不累加；

④ 集体项目，同一类型的多项奖励只按一项最高分计算，不累计加分。个人项目不限制；

⑤ 没有明显区分负责人与一般成员的集体项目全部按照一般成员加分；

⑥ 无分名次（等级）而只设立一个奖项的，按末端标准进行加分。

七、评审人员遵循的原则

1. **平等原则**，即在评审过程中，评审人员要积极听取其他人员的意见，在平等、协商的气氛中提出评审意见；
2. **回避打分原则**，评审人员对自己的学生，不打分。
3. **公正原则**，即不得利用评审人员的特殊身份和影响力，单独或与有关人员共同为评审对象提供获奖便利；
4. **保密原则**，即不得擅自披露评审结果及其他评审人员的意见等相关信息。

八、其他说明

1. 国家奖学金、校长奖学金获得者不能同时享受企业捐赠奖学金（企业捐赠奖学金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2. 奖学金评定细则应在学院内公开，并报送学生工作部（处）备案。
3. 如对奖学金评审结果有异议，可在学院公示阶段向工作组提出申诉，工作组受理后向评审组反馈，由评审组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如申诉人对学院作出的答复仍存在异议，可在学校公示阶段向学生工作部（处）和研究生院提请裁决。
4. 本细则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权归物理与光电学院所有。

附件：

1. 物理与光电学院硕士研究生奖学金评审评分表
2. 物理与光电学院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评审评分表
3. 物理与光电学院研究生论文录用通知使用声明

物理与光电学院

2026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物理与光电学院硕士研究生奖学金评审评分表

顺序	学生姓名	①学业成绩 (15%)	②科学研究成果 以及现场表现 (70%)	③操行及综合素养 (15%)	总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

各项评分为百分制， Σ 评分*占比=最终得分。

附件 2

物理与光电学院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评审评分表

顺序	学生姓名	①学业成绩 (10%)	②科学研究成果 以及现场表现 (80%)	③操行及综合素养 (10%)	总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

各项评分为百分制， Σ 评分*占比=最终得分。

附件 3

物理与光电学院研究生论文录用通知使用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所提交的论文_____是发表在_____（期刊名称、卷号、全部作者排名），该录用通知是未经篡改的，论文作者及作者的排名与正式见刊后是一致的。录用论文是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进行研究所取得的成果，该论文不包含任何其他个体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的成果作品。对本论文的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体和集体，均以在文中以明确方式标明。本声明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学生作者签名：

导师意见：

本人担保学生所述情况属实，同意使用。

导师签名：

附件 4:

学生课外科技竞赛及科研成果的级别认定（研究生）

序号	竞赛名称	竞赛级别	备注
1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系列竞赛	国家级	
2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系列竞赛	国家级	学校统一组织
3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系列大赛	国家级	
4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能源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由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承办
5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机器人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级	由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承办
6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	国家级	由电子与信息学院承办
7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	国家级	由微电子学院承办
8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能源工程设计大赛	国家级	由化学与化工学院承办
9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家级	由数学学院承办
10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	国家级	由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承办
11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未来飞行器创新大赛	国家级	由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承办
12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人工智能创新大赛	国家级	由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承办
13	“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之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国家级	由公共管理学院承办
14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	国家级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5	全国大学生铸造工艺大赛	国家级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6	中国（国际）传感器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7	贝加莱学界联盟竞赛	国家级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8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国家级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19	“清润奖”大学生论文竞赛	国家级	建筑学院
20	UIA 霍普杯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大赛	国家级	建筑学院
2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大学生设计竞赛	国家级	建筑学院
22	金经昌中国城乡规划研究生论文竞赛	国家级	建筑学院
23	中国国际太阳能十项全能竞赛	国际级	建筑学院
24	“天作杯”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	国家级	建筑学院
25	国际风景园林师联合会（IFLA）大学生设计竞赛	国际级	建筑学院
26	美国风景园林师协会学生奖（ASLA STUDENT AWARDS）	国际级	建筑学院
27	建设工程与管理创新竞赛	国家级	土木与交通学院
28	全国高校房地产创新创业邀请赛	国家级	土木与交通学院

序号	竞赛名称	竞赛级别	备注
29	“城市交通杯”全国研究生科技作品竞赛	国家级	土木与交通学院
30	中国“互联网+”交通运输创新创业大赛 高校创客大赛	国家级	土木与交通学院
31	全国大学生工业化建筑与智慧建造竞赛	国家级	土木与交通学院
32	中国大学生高分子创新创业大赛（PMC）	国家级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3	广东大学生材料创新大赛	省级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4	全国生物医学电子创新设计竞赛	国家级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5	“光威杯”中国大学生高性能复合材料科技 技创新竞赛	国家级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6	杜邦营养与健康学生创新竞赛	国家级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37	康师傅杯大学生创新性研究竞赛	国家级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38	广东大学生金融建模大赛	省级	数学学院
39	中国物理学术大赛	国家级	物理与光电学院
40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国家级	经济与金融学院
41	CFA 协会全球投资分析大赛	国际级	经济与金融学院
42	国际商务专业学位创新创业精英挑战赛	国家级	经济与金融学院
43	电子商务三创大赛	国家级	电子商务系
44	中国脑-机接口比赛	国家级	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
45	未来杯高校 AI 挑战赛	国家级	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
46	全国移动互联网创新大赛	国家级	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
47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际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48	“强网杯”全国网络安全挑战赛	国家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49	IEEEExtreme Programing competition	国际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50	全国高校区块链大赛	国家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51	下一代互联网技术创新大赛	国家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52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家级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53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国家级	电力学院
54	广东省大学生节能减排工业设计大赛	省级	电力学院
55	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大学生科技竞赛	国家级	电力学院
56	国际遗传工程机器大赛（IGEM）	国际级	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57	溢达全国环保创意大赛	国家级	环境与能源学院
58	全国机器人锦标赛暨国际仿人机器人奥林 匹克大赛	国家级	软件学院
59	全国高校大数据应用创新大赛	国家级	软件学院
60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	国家级	软件学院
61	CCF 大数据与计算智能大赛	国家级	软件学院
62	“英特尔杯”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国家级	软件学院
63	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GMC)	国际级	工商管理学院
64	中国 MPAcc 学生案例大赛	国家级	工商管理学院
65	中国公共政策案例分析大赛	国家级	公共管理学院
66	“政务关注”省级调研大赛	省级	公共管理学院
67	“求是杯”全国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国家级	公共管理学院
68	中山大学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省级	公共管理学院
69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	国家级	外国语学院
70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国家级	新闻与传播学院

序号	竞赛名称	竞赛级别	备注
71	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学院奖”	国家级	新闻与传播学院
72	中国数据新闻大赛	国家级	新闻与传播学院
73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国家级	法学院
74	杰赛普国际法模拟法庭大赛	国际级	法学院
75	全国大学生体育产业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体育学院
76	IF	国际级	设计学院
77	红点 (Red Dot Award)	国际级	设计学院
78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国家级	设计学院
79	中国设计智造大奖	国家级	设计学院
80	全国大学生生物医学工程创新设计竞赛	国家级	生物医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81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国家级	微电子学院
82	集成电路 EDA 设计精英挑战赛	国家级	微电子学院
83	全国大学生 FPGA 创新设计竞赛	国家级	微电子学院
84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国家级	微电子学院